

证券代码：873794

证券简称：海圣医疗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浙江海圣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7 日 14: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794	海圣医疗	2025年4月2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浙江海圣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制定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浙江海圣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浙江海圣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该章程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海圣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35）。

（二）审议《关于制定及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并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

修订了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实施的相关制度。本议案审议的下列制度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本次发行上市完成之日起生效：

- (1)《浙江海圣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2)《浙江海圣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3)《浙江海圣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4)《浙江海圣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5)《浙江海圣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6)《浙江海圣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7)《浙江海圣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8)《浙江海圣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9)《浙江海圣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0)《浙江海圣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1)《浙江海圣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2)《浙江海圣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3)《浙江海圣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4)《浙江海圣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上述公司治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6至2025-049）。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单位公章并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股东可以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年4月30日9:00-11:30, 13:00-16:00

（三）登记地点：绍兴市越城区震元路8号浙江海圣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应铭，电话：0575-88409030

（二）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海圣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浙江海圣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